

**2023 年度**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9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省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研究提出我省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国家及我省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目录，组织实施省级重要商品、重要物资（含救灾物资，下同）的收储、轮换、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

（三）管理我省重要商品、重要物资储备，负责省级储备粮行政管理。承担省内粮食和物资储备供求变化监测预警和应急保障工作，负责全省粮食流通宏观调控的具体工作，指导协调最低收购价等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承担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具体工作。

（四）拟订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省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

（五）根据我省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我省储备基础设施、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国家投资项目。

（六）负责对管理的政府储备、企业储备以及储备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粮食库存检查工作。

(七) 负责全省粮食流通的行业管理，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粮食市场体系的建设规划，组织实施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以及相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指导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保障全省军粮供应。

(八) 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九)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部门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	福建工贸学校
3	福建经贸学校
4	福建省粮油质量监测所
5	福建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省委、省政府，以及省发改委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的指导支持下，我们以开展主题教育为主线、实施“三争”行动为载体，

聚焦“一年根本好转、三年巩固提升”总体目标，谋定而后动，做到思路清、措施实、行动快、效果好，年度工作会议部署的“八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先后5次在全国粮储系统会议上作典型经验发言，实现了“三升两降一树立”，即提升了生态元气、创业士气、发展底气，系统问题存量和增量均持续下降，牢固树立了粮储系统的新形象新面貌，得到了国家局主要领导，省委、省政府、省纪委监委相关领导、分管领导充分肯定。我们的总体思路和成效体现在“四新”：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立根铸魂打开了新局面。**一是政治引领的新局面。以主题教育为主线，采取“六学”即中心组带头学、专题读书班重点学、交流研讨深入学、党支部跟进学、干部职工全员学、良友讲坛辅助学等方式，党组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27次，举办5期专题读书班，开展专题研讨15次，建立成果转化运用清单23份，解决问题82个。二是政治领导的新局面。印发《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逐级修订完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细化重大事项决策、主要人事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四个方面31条清单，层层明确责任、压实责任，党的领导弱化虚化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三是政治执行的新局面。建立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工作机制，梳理21条工作台账，明确6项管理机制，逐条明确标准，层层传导压力。

**（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主责主业展现了新作为。**一是构建了党政同责的“三个体系”。构建上下贯通的责任体系，协调成立由省委书记任组长，省长任第一副组长的领导小组，牵头制定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职责清单，召开全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大会，省委主要领导出席会议亲自部署，省市县乡层层签订责任状。莆田市将粮食

安全责任压力传导到农村基层，进一步筑牢粮食安全根基。构建左右联动的考核体系，牵头成立全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考核工作组，联合省直相关部门开展全面预评预估，把方案定实定细定到位。三明市粮储局对全市所有县（市、区）开展一次粮食安全讲座，提升各地粮食安全意识。构建协同发力的督办体系，通过主动作为、汇报争取，推动省委将考核工作列入督查事项，省政府将存在的短板弱项纳入督查计划，省纪委监委将粮食购销监管信息化建设作为重点督办内容，传导责任压力。2023年8月，我省作为唯一省份就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工作在全国粮储系统半年工作会上作典型发言，经验做法在全国系统交流推广。

**二是取得了收储调控的“三个突破”。**增储扩容实现突破，在提前完成50万吨增储任务的基础上，又新增下达34.4万吨储备任务，全省储备规模达到历史高位，超过国家任务的15.4%；省级规划投资14.65亿元建设65万吨仓容，已累计完成11.34亿元，2024年5月可全部建成投用，整体工期提前2个月；福州、厦门、漳州、泉州、南平、三明等地同步加快粮库建设，规划投资29.18亿元，建设仓容98万吨，已完成仓容12.66万吨；20万吨省级储备订单粮食收购任务顺利完成，其中，南平完成15.59万吨、占77.95%。产业发展实现突破，深入开展“六大提升行动”，着力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漳州准低温储粮、免熏蒸储粮达到100%；成功举办第十九届福建粮洽会，签订粮食购销意向合同396万吨，获得国家局领导的高度肯定和各兄弟省粮储部门的一致好评；泉州市县政府部门新签订四份区域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稳定粮源。应急保障实现突破，打造一个“135应急保障圈”，即实现主城区“1个小时”、周边城市“3个小时”、城市群“5个小时”应急保障；形成“两为主”的应急储备布局，即省

级储备布局以沿海销区、市场易波动地区为主，市县储备布局以人口密集的城镇以及交通便捷、灾害频发的缺粮地区为主；健全应急保障机制“三个全覆盖”，指导和制定省、市、县粮食应急预案84个，认定粮油应急供应网点1702家，全省所有规上粮食加工企业均建立社会责任储备，实现应急预案全覆盖，应急供应网点全覆盖、社会责任储备全覆盖。平潭首次将片区管理局纳入粮食应急指挥机构，提升应急响应速度。三是实现了购销监管的“三个强化”。强化了信息化建设，实施购销监管信息化提升行动，创新粮食购销监管信息化平台建设模式，通过省粮储局主导协调、省大数据集团业主承办、省数字办技术支持、省纪委监委监督推动的“四责协同”，创造了建设的“福建速度”“福建模式”；受到国家局的充分肯定，并在全国会上作经验交流。强化了标杆库建设，召开全省标杆库建设现场会，选定福建省储备粮食长乐直属库试点探路，出台指导性方案规范统一，推动粮库管理由经验管理向科学管理的思路转变，由层级管理向全员管理的模式转变，由“要我干”向“我要干”的观念转变；强化了法治化建设，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推动出台《福建省粮食流通管理办法》《福建省地方储备粮安全管理办法》《福建省地方政府储备粮分级动用方案》等，推进《福建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立法工作，加速形成涵盖“产购储加销”全领域各环节的完备制度。同时强化物资储备粮管理，修订出台《福建省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救灾物资采购、管理、调拨等工作。2023年共完成四批次调运任务，分别向河北，晋安区、莆田市，罗源县和尤溪县、泰宁县紧急调拨夏凉被、帐篷、折叠床、棉被等救灾物资28259件，总价值244.39万元，保障了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

**（三）以队伍锻造为保障，奋斗奋进实现了新突破。**一方面，从转变思想、作风入手，围绕“真抓实干扬正气，守护粮安为人民”，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推动转变作风、纠治躺平、激励担当。一方面，从改善素质、结构入手，做到交流一批，破除人岗固化壁垒，健全完善干部轮岗交流、挂职锻炼制度，与省发改委交流3人，从基层引进3人，招录博士选调生1人；培训一批，在重大任务、重点工作和关键吃劲岗位考察和锤炼干部，组织业务骨干55人开展业务提升培训；调整一批，分期分批调整干部45名，立起能者上、庸者下的用人导向，有利于干部成长的制度环境、事业环境、人文环境正在全面形成。宁德市将培训课堂前移一线，用实战锻炼队伍。

**（四）以监督执纪为后盾，重构重塑呈现了新气象。**一是内容上全涵盖。邀请省纪委监委为全系统上廉政教育专题党课，采取“场景化”“沉浸式”方式召开警示教育现场会，编印粮食购销领域案件选编，组织观看典型案例警示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干部重视、警醒、知止。二是对象上全覆盖。围绕“三个波次”全面防范廉政风险。第一波次抓风险排查，紧盯工程领域、粮食购销、企业经营等高风险领域，梳理排查廉政风险点92个，制定防控措施286条；第二波次抓完善制度，修订完善粮食安全专项资金分配办法等20余项制度规定；第三波次抓日常监管，开展6次建库廉政风险防控督导检查，做到监督常在、形成常态。三是责任上全链条。主体责任层面，完善对局属单位廉政风险防控方面考核，组织开展主体责任检查；纪检监督层面，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日常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配齐专职纪检人员；审计监督层面，遴选建立内部审计人员信息库，对福建工贸学校、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和省储备粮公司及其部分直属库

开展内部审计。**四是制度上全贯通。**针对执纪办案、行业整肃暴露出的问题，组织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开展廉政风险再排查，编印廉政风险防控手册，推动实现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同时以开展“严监管强执法重处罚行动年”活动为契机，创新建立飞行检查制度，检查各级政策性粮食库存 310 万吨、占全省储备规模（省内）的 72%，食用植物油 3 万吨、占储备规模的 53%，行政执法处罚数量创历史新高，确保情况见底、问题见底、整改见底。福州市全年共依法查办违规线索 12 起，其中，行政处罚 10 起，移送纪检监察部门 1 起，移送公安部门 1 起；龙岩市行政处罚也实现了零的突破。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40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201.25	五、教育支出	13,783.53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6.5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517.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9.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2.4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286.07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5
		二十三、其他支出	265.1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125.25	本年支出合计	45,766.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268.6
年初结转和结余	4,472.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563.13
总计	52,597.92	总计	52,597.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8,125.25	47,406.01		201.25		517.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	11.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2	11.1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1.12	11.12					
205			教育支出	16,111.69	15,607.32		171.6		332.77	
20503			职业教育	15,998.69	15,494.32		171.6		332.7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5,998.69	15,494.32		171.6		332.7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13	113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13	11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	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	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5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13	1,565.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0.98	1,35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67	361.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38	47.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25	82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68	120.68					
20808			抚恤	214.15	214.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14.15	21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47	67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47	67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3	8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8.84	598.8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07.16	176.69		29.65			0.81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7.16	176.69		29.65			0.81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07.16	176.69		29.65			0.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6	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6	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49	195.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11	241.1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248.08	28,063.68					184.4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448.08	5,263.68					184.4
2220101	行政运行	1,221.37	1,221.37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68.01	68.01					
2220121	物资保管保养	110.37	110.37					
2220150	事业运行	175.12	175.12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873.21	3,688.81					184.4
22204	粮油储备	22,800	22,8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22,800	22,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1	86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86	38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386	38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5	47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5	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5,766.19	17,747.73	28,018.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	11.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2	11.1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1.12	11.12				
205			教育支出	13,783.53	13,389.1	394.43			
20503			职业教育	13,782.55	13,389.1	393.4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3,782.55	13,389.1	393.4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98		0.9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98		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2		6.52			
20603			应用研究	3.52		3.5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52		3.5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		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3	1,61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6.14	1,396.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6	376.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44	5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25	82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59	146.59				
20808			抚恤	214.15	214.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14.15	21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47	67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47	67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3	8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8.84	598.8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2.44	176.69	35.74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2.44	176.69	35.74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212.44	176.69	3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6	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6	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49	195.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11	241.1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286.07	1,444.45	26,841.63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486.07	1,444.45	4,041.63		
2220101	行政运行	1,255.86	1,255.86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68.01		68.01		
2220121	物资保管保养	113.28		113.28		
2220150	事业运行	175.01	175.01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873.92	13.58	3,860.34		
22204	粮油储备	22,800		22,8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22,800		22,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5		47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5		47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5		475		
229	其他支出	265.14		265.1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14		265.1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14		26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406.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	1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3,713.6	13,713.6		
		六、科学技术支出	6.52	6.5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3	1,61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679.47	679.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6.7	176.7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36.6	43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101.67	28,101.67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5	475		
		二十三、其他支出	265.14		265.1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406.01	本年支出合计	45,476.11	45,210.97	265.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68.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98.48	5,979.54	118.9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84.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84.0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1,574.59	总计	51,574.59	51,190.51	38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5,210.97	17,677.79	27,533.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2	11.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12	11.1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1.12	11.12			
205		教育支出		13,713.6	13,319.17	394.43		
20503		职业教育		13,712.62	13,319.17	393.45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3,712.62	13,319.17	393.45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0.98		0.9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0.98		0.9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2		6.52		
20603		应用研究		3.52		3.5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3.52		3.52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		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3	1,61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6.14	1,396.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6	376.8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44	5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25	821.2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59	146.59			
20808		抚恤		214.15	214.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80801		死亡抚恤	214.15	214.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9.47	679.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9.47	679.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63	80.6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8.84	598.8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6.69	176.6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76.69	176.69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76.69	176.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6	43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6	43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49	195.49	
2210202		提租补贴	241.11	241.1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101.67	1,444.45	26,657.22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5,301.67	1,444.45	3,857.22
2220101		行政运行	1,255.86	1,255.86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68.01		68.01
2220121		物资保管保养	113.28		113.28
2220150		事业运行	175.01	175.01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689.51	13.58	3,675.93
22204		粮油储备	22,800		22,8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22,800		22,8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5		475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75		47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5		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63.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9.1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467.52	30201	办公费	29.1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608.86	30202	印刷费	7.44	310	资本性支出	1,788.62	
30103	奖金	2,960.83	30203	咨询费	31.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71.14	
30107	绩效工资	2,405.13	30205	水费	102.3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48.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1.94	30206	电费	217.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5.07	30207	邮电费	66.8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1.0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7.9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12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3.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68	30211	差旅费	56.89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8.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2.63	30214	租赁费	3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4.95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107.17	30216	培训费	38.4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95.2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6.29	
30304	抚恤金	172.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84.61	
30305	生活补助	183.3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7.89	31201	资本金注入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4.0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44.01	30228	工会经费	170.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1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7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171.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08.38	公用经费合计				4,86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4.2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0.6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63	
3. 公务接待费	6	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4.08		265.14		265.14	118.94
229			其他支出	384.08		265.14		265.14	118.9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4.08		265.14		265.14	118.9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84.08		265.14		265.14	11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汇总）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2,597.92 万元，支出总计 52,597.9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8,002.67 万元，下降 25.50%。主要是本年度从局本级转拨省储备粮公司粮库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1.32 亿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48,125.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097.34 万元，下降 28.4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406.0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201.25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517.99 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45,766.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056.64 万元，下降 29.4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7,747.7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2,878.32 万元，公用支出 4,869.41 万元。

2. 项目支出 28,018.46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1,574.59 万元,支出总计 51,574.5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7,978.79 万元,下降 25.85%,主要是本年度从局本级转拨省储备粮公司粮库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1.32 亿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210.9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66.67 万元,下降 23.2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5-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1.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安排统筹省直机关租车经费。

(二)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13712.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3169.30 万元增加 543.32 万元,增长 4.13%。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福建工贸学校招生人数增加生均经费相应增加。

(三)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0.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544.59 万元减少 543.61 万元,下降 99.82%。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福建工贸学校 2022 年度校舍安全工程专项已支出,本年度无该项目。

(四) 2060302-社会公益研究 3.5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10.32 万元减少 6.80 万元, 下降 65.89%。主要原因是省粮油质量监测所科研项目研究支出减少。

(五)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省粮油质量监测所科技特派员专项补助经费。

(六)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76.8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447.17 万元减少 70.31 万元, 下降 15.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离退休人数较上年度减少。

(七)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1.4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155.34 万元减少 103.90 万元, 下降 66.8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单位离退休人数减少。

(八)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2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662.88 万元增加 158.37 万元, 增长 23.89%。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在职人员相对增加。

(九)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5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90.95 万元增加 55.64 万元, 增长 61.1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当年度退休人数较 2022 年度退休人数有所增加。

(十) 2080801-死亡抚恤 214.1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152.27 万元增加 61.88 万元, 增长 40.63%。主要原因是离退休死亡人数增加。

(十一)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0.6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 78.21 万元增加 2.42 万元, 增长 3.09%。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和基数调整影响所致。

(十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98.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525.08 万元增加 73.76 万元,增长 14.05%。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和基数调整影响所致。

(十三)2150899-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76.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62.12 万元增加 14.57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省粮油质量监测所人员职级变动和增资影响所致。

(十四)2210201-住房公积金 195.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09.84 万元增加 85.65 万元,增长 77.98%。主要原因是 98 年以后参加工作人员增加,受人员变动和基数调整影响所致。

(十五)2210202-提租补贴 241.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242.74 万元减少 1.63 万元,下降 0.67%。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和基数调整影响所致。

(十六)2220101-行政运行 1255.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555.84 万元减少 299.98 万元,下降 19.28%。主要原因是按照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一般性支出减少所致。

(十七)2220106-专项业务活动 68.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401.47 万元减少 333.46 万元,下降 8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年初预算科目设置影响,导致专项业务活动支出减少。

(十八)2220121-物资保管保养 113.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42.70 万元减少 29.42 万元,下降 20.62%。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代储国家物资日常保管保养物资支出减少。

(十九) 2220150-事业运行 175.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131.91 万元增加 43.10 万元，增长 32.67%。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业务活动增加，日常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十) 2220199-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3689.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721.50 万元增加 2968.01 万元，增长 411.37%。主要原因是由于年初预算科目设置影响，导致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增加。

(二十一) 2220403-储备粮（油）库建设 22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36000 万元减少 13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从局本级转拨省储备粮公司粮库建设项目资金减少 1.32 亿元。

(二十二) 2240703-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4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974.96 万元减少 499.9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省级救灾物资专项资金预算结转至 2022 年度形成实际支出，因此 2023 年度对比有所下降。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65.1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50.78 万元，下降 95.2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290402-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5.1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000 万元已用于福建工贸学校新校区架空田径场及 6 号宿舍楼工程建设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677.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808.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869.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4.2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6.06%；较上年增加 13.31 万元，增长 63.68%。主要原因是疫情放开后上级部门、垂管局、兄弟省份来闽调研及日常公务活动增加，导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0.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5.16%；较上年增加 11.91 万元，增长 63.6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0.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5.16%；较上年增加 11.91 万元，增长 63.66%。主要是疫情放开后日常公务活动增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3.6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3.17%；较上年增加 1.40 万元，增长 63.81%。主要是上级部门、垂管局、兄弟省份来闽调研频次增加。累计接待 30 批次、248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粮食安全专项资金、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及粮食专项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423.01 万元。其中，清单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275 万元，专项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148.01 万元。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粮食安全专项资金、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及粮食专项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423.01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均为“优”。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3.2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291.37 万元增加 41.85 万元，增长 14.36%，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等支出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0.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8.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84.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7.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48.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8.2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7.6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1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用车主要是局部门日常公务用车及粮食质量安全事故处置、抽样等业务用车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粮食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5000.00	50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	5000.00	50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我省是全国第三大缺粮省份,粮食自给率不足 23%,每年需要从省外产区购进和进口粮食超过 1000 万吨,通过政府鼓励和扶持,加强产销协作,引粮入闽,增加市场粮食总量和结构需要,保障粮食供应,增强政府粮食宏观调控能力。加强粮食加工产能储备、应急配送、粮库功能提升以及监测能力建设,提升粮食质量和应急保障能力,保障我省粮食安全。</p>			<p>一是巩固和发展引粮入闽渠道,鼓励引导企业到省外多调粮、调好粮,有效增加省内供应粮源,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确保全省粮食安全;二是引导市、县级财政和企业加大粮食应急加工能力和粮油供应体系建设力度,确保应急供应,保持必要的加工产能,确保应急时储备粮能够快速转化为成品粮供应市场,维护区域粮食安全;三是进一步提升省级粮库仓储功能和信息化管理水平,确保储粮安全,改善劳动条件,提高经济效益,同时,引导市、县级财政和企业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地方粮油仓储设施条件,保障全省粮油储备安全。</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改造及智能化升级资金控制情况	≤500 万元	500	5	5	
			专项资金总体成本控制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粮食购入企业资金成本	≥20 元/吨	2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质粮食占比	≥50%	60	5	5	
			稻谷出米率和小麦出粉率	≥1%	1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熏蒸药剂用量同比下降情况	≥5%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仓容数量	≥30 万吨	35	10	10	
			粮食省外调入量	≥30 万吨	38	5	5	
质量指标		仓库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标准品碎米率合格率	≥80%	95	5	5		
		标准品黄米粒合格率	≥80%	95	5	5		
时效指标		维修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粮食省外调入及时率	=100%	100	5	5			
总分						100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	4800.00	480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00.00	4800.00	480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省级财政安排省级储备订单粮食收购直接补贴资金,引导农民粮食生产,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确保粮食安全。			按期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省级储备订单粮食直接补贴标准	>240 元/吨	240	5	5	
			资金总投入	=4800 万元	4800	5	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农民种粮收入增加	≥240 元/吨	240	30	30	
	满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5	5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完成省级储备订单数量	>19 万吨	20	10	10	
			质 量 指 标	标准品出糙率	≥75%	76.5	5	5
		水分含量		≤13.5%	11.8	5	5	
		杂质含量		≤1%	0.4	5	5	
		整精米率		>42%	51.8	5	5	
		时 效 指 标	粮食收购计划进度	≥90%	100	2	2	
			直接补贴资金兑付进度	≥90%	100	2	2	
			完成时限	=100%	100	3	3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3	3			
总分						100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5.00	475.00	47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5.00	475.00	475.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帮助解决受灾地区群众农房恢复重建和基本生活困难,减轻受灾群众恢复重建压力,增强受灾群众抗灾自救信心,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宗旨,强化自然灾害救助职能,不断增强紧急救援的能力,确保灾民能够及时得到救助,保障灾民正常的生活和生产等。			基本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救灾物资采购资金支出预算比例 情况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物资品类数量	≥5 种	5	15	1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90%	100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采购物资及时入库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采购性价比高的救灾物资	≥95%	100	10	10	无偏差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灾人员关于救灾物资的信访比 率	≤0.5%	0	10	10	无偏差
		生态效益 指标	采购的物资原材料多选用节能环 保材料	≥90%	100	10	10	无偏差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接收物资单位满意度	≥85%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						100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8.01	1148.01	1148.0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3.61	903.61	903.61	—	100.00		
		其他资金	244.40	244.40	244.40	—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部门的正常运转，提高资金使用质效。			按期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增加被调查农户收入（元/户）	≥240 元/户	240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全省人民口粮安全	≥90%	100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专项业务费-粮食安全省 长责任制考核		=100%	100%	5	5	
			粮食质量抽检数量（份数）		≥1000 份	1106	5	5	
			省内外粮食产销协作		≥500 万吨	505	5	5	
			完成调查城乡家族户数		≥4000 户	4000	2	2	
			粮食专项业务费-粮食监督检 查培训		≥100 人	118	5	5	
		质量指标	价格监测点数量		≥200 个	200	3	3	
			政府采购合格率 (%)		≥90%	100	2	2	
			政府采购交付率 (%)		≥90%	100	5	5	
		培训人数达标率 (%)		≥90%	100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80%	100	5	5		
总分						100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我局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25 号）、《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13〕82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3 年省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闽财绩函〔2023〕1 号）、《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综合评价的通知》（闽财绩便函〔2023〕8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相关制度，严格按照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保障了粮食检查、储备、流通、建库、监控等工作正常运转。我局 3 个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部门业务费绩效完成率 100%。预算资金使用达到了预期总目标，资金分配合理，使用规范透明，支付进度及时；通过我局绩效评价小组初评，根据部门专项支出和整体支出评价的要求，经过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全面分析，我局自我评价专项支出和整体支出优秀。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共对 2023 年度部门粮食安全专项资金、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等 3 个清单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275 万元）及 2023 年度业务费、整体支出费用开展了绩效监控与自评。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粮食安全专项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粮食安全专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项目概况。粮食安全专项是 2021 年根据省政府文件精神，在 2016 年设立的“引粮入闽奖励专项资金”（资金规模 2000 万元/年），2017 年设立的“粮食加工能力应急保障专项资金”（资金规模为 2000 万元/年），2018 年设立的“储备粮油仓储设施维修改造专项资金”（资金规模为 1000 万元/年）等 3 个粮食安全发展性专项基础上，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全省粮食安全而设立的，资金规模 5000 万元/年。

(2) 主要成效。一是巩固和发展引粮入闽渠道，鼓励引导企业到省外多调粮、调好粮，有效增加省内供应粮源，增强政府宏观调控能力，确保全省粮食安全；二是引导市、县级财政和企业加大粮食应急加工能力和粮油供应体系建设力度，确保应急供应，保持必要的加工产能，确保应急时储备粮能够快速转化为成品粮供应市场，维护区域粮食安全；三是进一步提升省级粮库仓储功能和信息化管理水平，确保储粮安全，改善劳动条件，提高经济效益，同时，引导市、县级财政和企业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地方粮油仓储设施条件，保障全省粮油储备安全。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一是部分资金难以按规定时间下达。因粮食安全专项中部分资金项目是依据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补贴，属于先建后补。根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各地需在省级资金下达后一个月内完成资金细化下达，实际执行过程中资金下达进度滞

后。建议地市结合实际，提前项目筹划。二是绩效指标难以设定。粮食安全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较广，每年需围绕粮食重点工作确定专项资金的补助方向和重点支持项目。由于每年的重点支持项目都不相同，而且项目间差异较大，因此绩效指标难以设定。2021年度，我局与财政厅修订《粮食安全专项管理办法（试行）》，明确若干年内的重点支持方向，下一步将针对专项资金成效成果，进一步设定绩效目标。

2. 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级储备订单直接补贴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00万元，执行数为4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1）项目概况。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的实施意见》（闽政〔2015〕12号）精神，实施省级储备粮食订单收购直接补贴政策，2021年在南平、三明、龙岩收购省级储备订单粮食20万吨，每百斤直接补贴12元。通过合理设立粮食收购网点，优化收购服务，加强粮食收购市场监督管理，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稳定发展粮食生产，增强政府对粮食市场的宏观调控能力。我省各级粮食行政主管部门严格落实直补订单粮食收购政策，通过运用电视、报纸、网络、广播、公示栏、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多种宣传形式，宣传国家及我省粮食收购政策，做好宣传解读工作，确保收购政策落实不走样，维护粮食收购秩序。在订单任务分解中，逐级分配粮食收购指标任务，将任务合理分配到各有关乡镇、村、农户以及种粮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及时发放售粮证，确保了收购任务的圆满

完成；在粮食收购中，按要求及时在收购场所公布粮食收购价格、补贴标准和粮食质量标准，主动接受群众监督，收购各品种粮食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执行，严格执行“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及时将补贴款足额通过农补网“一折通”兑付给售粮农户。

(2) 主要成效。一是保障订单定价透明和专款专用。各地粮储部门在挂牌收购储备订单粮食时，必须分别明示市场收购价、粮食质量标准 and 直接补贴标准。在储备订单粮食收购入库后，凭农户“售粮卡”和“订单收购码单”，将订单直接补贴全部通过“一折通”或“一卡通”一次性兑现给售粮农户，专款专用。二是增强企业融资能力。储备订单是由政府有关部门结合当年轮换任务，下达收购计划，按照“谁用粮、谁出钱”的原则，分别由省、市、县(区)政府负担，由各级储备企业负责实施。收购企业可以凭借订单任务，采取信用等方式，向当地农发行筹措粮食收购资金，同时发放订单直补资金，解决了收购企业向其他金融机构筹资成本高、筹资难问题，通过设立收购点、移动收购等方式入市收购，做到应收尽收，2023年度没有出现农民“卖粮难”“打白条”现象。三是稳固省内优质粮源。我省是全国粮食主销区之一，人多地少、山多田少，人均耕地面积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1/3，粮食产量约500万吨，粮食自给率仅23%，粮食资源尤其宝贵，主要粮食品种为稻谷，稻谷产量每年不足400万吨，集中分布在南平、三明、龙岩三个设区市粮食主产区。省级储备实行订单收购管理办法，各地也结合储备轮换情况实行计划收购管理，促进了各级粮食购销企

业积极入市收购，做到应收尽收，确保省内优质粮源就地入库或加工，提升我省粮食安全保障。

(3)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粮食收购涉及早、中、晚籼稻收购，项目完成时限较长。二是粮食收购惠及千家万户和种粮大户等，订单任务安排有待进一步研讨。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流程，缩短项目完成时限；二是进一步完善订单任务管理意见，保护种粮群体积极性；三是加强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推动项目进度的发展，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3. 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省级救灾物资购置及自然灾害预备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5 万元，执行数为 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项目概况。依据省应急管理厅 2023 年度省本级救灾物资采购计划的函和局领导指示精神，福建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拟定采购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展开各项工作，共完成疫情期间紧急采购和年度省级救灾物资采购工作。2023 年度省财政共安排省本级救灾物资采购经费 475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共 475 万元。

(2) 主要成效。一是采购过程公开透明，程序合法合规。省本级救灾储备物资采购全部实现政府公开招标，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采购，救灾储备物资采购品种和数量、预算金额、技术参数等全部公开，吸引全国各地供应商参与投标，为采购到物美价廉的物资打下基础。

物资采购过程中，局机关党委、执法督查处（法规处）、财务审计处、救灾物资储备中心等有关处室单位参与全程监督，采购合同及招标文件由执法督查处（法规处）审核、资金支付由财务审计处审核把关，物资检测委托国家纺织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对折叠床进行抽检、省产品质量检测研究院对取暖器进行抽检、省纤维检验局对毛毯、羽绒服、雨衣雨靴进行检测。采购过程公开透明、程序合法合规，确保物资采购的顺利进行。二是社会效益明显。本年度依照采购方案进行了新品种物资采购，丰富了省级物资储备品种，更好地满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需求，并引导市县在物资采购中充分适应受灾群众的新需求。随着社会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棉大衣、绒衣裤等物资因款式、颜色等因素已不受群众欢迎，羽绒服、取暖器等物资较好满足了受灾群众新需求，物资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群众满意。

（3）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受职责分工影响，本专项部门采购清单需依据省应急厅制定的采购计划来制定，采购工作衔接还不够顺畅。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与省应急厅沟通协调，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及时确认项目采购清单、制定项目采购计划，缩短项目完成时间。二是建立完善项目绩效目标体系，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368 部门整体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部门预算编码		368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预算安排			拨付情况		结余情况		分值	得分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含历年结余结转)①	年中调整金额②	小计③=①+②	年度拨付金额④	支出实现率(%)⑤=④/③	本年度结余金额⑥=③-④	资金结余率(%)⑦=⑥/③			
	合计	32626.79	40842.34	73469.13	46167.42	62.8400	27301.71	37.1600	10	6.28
	财政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①中央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级财政资金	32626.79	40842.34	73469.13	46167.42	62.8400	27301.71	37.1600		
	③地方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落实强农惠农富农粮食政策, 抓好粮食收购, 切实保护好种粮农民利益。 目标2: 加快推进粮库建设, 改善粮食仓储物流设施条件, 提升储备粮管理水平。 目标3: 加强粮食产销协作, 拓展引粮入闽渠道, 确保我省粮油市场供应稳定。 目标4: 坚持依法行政依法质量, 加强市场监管, 维护粮食市场有序流通。				按预期目标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0	2	2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0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用预算完成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签约数量	≥500万吨	513.3	10	10			
			增加被调查农户收入	≥200元/户	2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品牌办学	≤5名	2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熏蒸药剂用量同比下降	≥10%	1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5	5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米产能储备补助企业数量	≥10家	10	2	2			
			价格监测点数量	≥200.00家	200	2	2			
			城乡居民入户调查	≥4000户	4000	2	2			
			粮食监督检查培训	≥100人	118	2	2			
			省内外粮食产销协作	≥500万吨	513.3	2	2			
			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	=100%	100	2	2			
			粮食质量抽检数量(份数)	≥200份	216	2	2			
粮食调入量			≥30万吨	38	3	3				
维修仓容数量			≥20万吨	25	2	2				
聘请第三方审计		≥1次	2	2	2					
质量指标		优质粮食占比	≥50%	60	2	2				
		政府采购合格率	≥90%	100	2	2				
		政府采购交付率	≥90%	100	2	2				
		标准品碎米合格率	≥80%	95	2	2				
		标准品碎米合格率	≥80%	95	2	2				
日均处理粮食能力	≥100吨	130	2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年	1	3	3					
总分							96.28			